

(上接A23版)

2020年3月20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651.1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总分红金额为3,730.2334万元。

2020年9月26日,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以2020年9月11日的总股本18,853.378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6元(含税),总分红金额为4,713.34465万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注: 宿迁机械租赁关联方联新厂的一层厂房用于生产经营, 办公等, 宿迁机械建设自有厂房, 目前均已租赁, 宿迁机械为宿迁(宿迁)宿迁市不动产产权证(0079479号), 该厂区建设后将不再租赁关联方物业, 并变更注册地址。

3. 联盛助剂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4. 联盛新材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5. 温州贸易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6. 盛瑞新材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8. 联盛经贸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0. 联盛精细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1. 盛瑞新材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2. 南充项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3. 联盛上海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4. 盛宏新材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5. 联盛美国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16. 联盛学校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6月30日/2022半年度.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etc.

一、本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021年4月9日,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周期. Rows include 光稳定剂、阻聚剂及关键中间体等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本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等进行先行投入, 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前期投入。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发展前景: 本项目生产的光稳定剂、阻聚剂及癸二酸二甲酯等产品主要应用于高分子材料防老化, 防止烯类单体聚合等领域。

施促进建筑、汽车和消费品等消费, 中国已成为全球增速最快的光稳定剂市场。公司作为全球最主要的光稳定剂制造商与服务商之一, 凭借项目达产后的品类和产能优势, 将充分受益于市场增长带来的业务扩张。

(二) 阻聚剂: 本项目生产的阻聚剂是利用现有中间体产品如四甲氧基吡啶等生产的衍生物产品, 也是公司依托核心产品进一步拓展的重要着力点。

癸二酸二甲酯是公司核心产品光稳定剂770的主要原材料, 同时也是润滑油、增塑剂、尼龙的原材料, 公司通过本项目生产的癸二酸二甲酯产品, 一方面可用于光稳定剂770的生产, 这不但有助于提升主要原料的自给率, 降低经营风险, 还有利于有效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

稳步增长的国际及国内市场需求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此外, 随着改革开发以来我国持续加大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自身技术水平的提高,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产业在我国已初具规模, 并在区域上形成了长三角地区、环渤海地区、珠三角地区、中部地区等四大产业集聚区。

除已在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中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外, 本次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一) 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客户订单量加大, 为及时满足客户采购需求, 公司产品中光稳定剂G22、阻聚剂701、四甲氧基吡啶等, 2021年度较2020年度大幅增长。

(二) 新产品研发风险: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 为不断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公司产品线将有序横向拓展, 从受阻剂光稳定剂拓展至紫外吸收剂等, 逐步完善防老化助剂全系列产品, 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

(三) 内控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 公司内控体系将面临新的挑战, 若内控体系不能有效运行, 可能导致公司运营效率下降, 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 人才流失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核心技术人才对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 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

(五) 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报告期末各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持续增长,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6,879.45万元、25,860.66万元、31,869.82万元、32,234.17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5.72%、17.03%、13.81%、11.59%。

(六) 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贡献比重较高, 部分销售合同以外币计价, 主要是以美元计价。一方面因汇率波动会对结算单价产生影响, 从而对利润产生影响。

(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充分分析论证, 并对其经济效益进行了预测分析。

(八) 新冠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销售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Rows include 上海裕隆、嘉创天大、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等.

注: 1. 2018年3月, 联盛助剂与上海裕隆、湖州裕隆签署了《经销合作协议》, 对合作模式、产品范围、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注: 2. 2017年4月, 公司与嘉创天大签署了《关于采购三丙酮胺的框架协议》, 并于2018年8月签署了补充协议, 将前述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注: 3. 2020年9月, 公司与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署了《环保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该协议就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在各分期项目内向发行人子公司项王机械采购环保设备进行了约定。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Rows include 上海创天、无锡申康峰、南通化工轻工、长春石化(江苏)有限公司等.

注: 1. 2018年3月, 联盛助剂与上海裕隆、湖州裕隆签署了《经销合作协议》, 对合作模式、产品范围、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注: 2. 2017年4月, 公司与嘉创天大签署了《关于采购三丙酮胺的框架协议》, 并于2018年8月签署了补充协议, 将前述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注: 3. 2020年9月, 公司与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署了《环保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该协议就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在各分期项目内向发行人子公司项王机械采购环保设备进行了约定。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Rows include 上海裕隆、嘉创天大、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等.

注: 1. 2018年3月, 联盛助剂与上海裕隆、湖州裕隆签署了《经销合作协议》, 对合作模式、产品范围、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注: 2. 2017年4月, 公司与嘉创天大签署了《关于采购三丙酮胺的框架协议》, 并于2018年8月签署了补充协议, 将前述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注: 3. 2020年9月, 公司与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署了《环保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该协议就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在各分期项目内向发行人子公司项王机械采购环保设备进行了约定。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Rows include 上海创天、无锡申康峰、南通化工轻工、长春石化(江苏)有限公司等.

注: 1. 2018年3月, 联盛助剂与上海裕隆、湖州裕隆签署了《经销合作协议》, 对合作模式、产品范围、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注: 2. 2017年4月, 公司与嘉创天大签署了《关于采购三丙酮胺的框架协议》, 并于2018年8月签署了补充协议, 将前述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注: 3. 2020年9月, 公司与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署了《环保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该协议就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在各分期项目内向发行人子公司项王机械采购环保设备进行了约定。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Rows include 上海裕隆、嘉创天大、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等.

注: 1. 2018年3月, 联盛助剂与上海裕隆、湖州裕隆签署了《经销合作协议》, 对合作模式、产品范围、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注: 2. 2017年4月, 公司与嘉创天大签署了《关于采购三丙酮胺的框架协议》, 并于2018年8月签署了补充协议, 将前述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注: 3. 2020年9月, 公司与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签署了《环保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该协议就南京工开元环保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在各分期项目内向发行人子公司项王机械采购环保设备进行了约定。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及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期限. Rows include 盛瑞新材, 联盛科技, 联盛助剂, etc.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 万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期限. Rows include 盛瑞新材, 联盛科技, 联盛助剂, etc.

注: 1. 联盛新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贷款, 授信额度为23,000万元, 授信期限为2020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21日, 盛瑞新材根据项目进度和付款需求申请放款,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已累计借款23,000万元。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在建工程合同如下: 单位: 万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关联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金额. Rows include 南京方盛, 联盛科技, etc.

(一) 服务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 发行人市场地位相匹配的安全和卓越运营体系, 为发行人提供体系化的标准与流程, 同时培育人才, 以支撑公司快速扩张和高质量发展。

(二) 合同对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对价均为696.00万元, 分阶段付款。

(三) 服务期限: 协议自生效日至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完成之日或2024年2月28日(孰先为准)。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500万元(含)以上的咨询协议如下: 2021年12月18日, 公司与德盛(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盛”)签署《咨询服务协议》。

根据该协议, 德盛对盛瑞新材与联盛助剂两家工厂提供卓越运营实施咨询与辅导服务, 具体如下: (一) 服务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 发行人市场地位相匹配的安全和卓越运营体系, 为发行人提供体系化的标准与流程, 同时培育人才, 以支撑公司快速扩张和高质量发展。

(二) 合同对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对价均为696.00万元, 分阶段付款。

(三) 服务期限: 协议自生效日至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完成之日或2024年2月28日(孰先为准)。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500万元(含)以上的咨询协议如下: 2021年12月18日, 公司与德盛(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盛”)签署《咨询服务协议》。

根据该协议, 德盛对盛瑞新材与联盛助剂两家工厂提供卓越运营实施咨询与辅导服务, 具体如下: (一) 服务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 发行人市场地位相匹配的安全和卓越运营体系, 为发行人提供体系化的标准与流程, 同时培育人才, 以支撑公司快速扩张和高质量发展。

(二) 合同对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对价均为696.00万元, 分阶段付款。

(三) 服务期限: 协议自生效日至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完成之日或2024年2月28日(孰先为准)。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500万元(含)以上的咨询协议如下: 2021年12月18日, 公司与德盛(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盛”)签署《咨询服务协议》。

根据该协议, 德盛对盛瑞新材与联盛助剂两家工厂提供卓越运营实施咨询与辅导服务, 具体如下: (一) 服务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 发行人市场地位相匹配的安全和卓越运营体系, 为发行人提供体系化的标准与流程, 同时培育人才, 以支撑公司快速扩张和高质量发展。

(二) 合同对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对价均为696.00万元, 分阶段付款。

(三) 服务期限: 协议自生效日至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完成之日或2024年2月28日(孰先为准)。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 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7月31日, 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500万元(含)以上的咨询协议如下: 2021年12月18日, 公司与德盛(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盛”)签署《咨询服务协议》。

根据该协议, 德盛对盛瑞新材与联盛助剂两家工厂提供卓越运营实施咨询与辅导服务, 具体如下: (一) 服务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 发行人市场地位相匹配的安全和卓越运营体系, 为发行人提供体系化的标准与流程, 同时培育人才, 以支撑公司快速扩张和高质量发展。

(二) 合同对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对价均为696.00万元, 分阶段付款。